“我要处置城市建筑垃圾”

“一次办”套餐服务指南

一、事项名称：我要处置城市建筑垃圾

二、受理窗口：桃江县政务中心四楼城管局窗口

三、办理时限：5个工作日

四、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涉及审批事项名称** | | **证照名称** | **实施部门** | **所需提交资料** | **备注** |
| 我要处置城市建筑垃圾 |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|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证 | 县城管局 | 1. 建筑垃圾处置核准申请书（原件 1份） 2.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个人身份证明 3. 建筑垃圾处置方案 |  |

五、办理流程：

“我要处置城市建筑垃圾”一次办流程图

申请人提出申请

到城管局窗口提交申报资料

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

城管局窗口办结

城管局一件事一次办窗口收件

**说明：总时限不含资料补正等时间**

准）

六、收费标准及依据

**1.基建垃圾处置费：**

①收费标准：基建施工垃圾处理按工程造价千分之八收取

②收费依据：桃价字【2014】36号

2.**文印费、快递费、印章制作费等自理。**

六、办公地点和时间：

**1.办公地点：**桃江县政务服务中心（桃江县桃花江镇桃花江大道100号）

**2.办公时间：**法定工作日

①夏季（5月1日—9月30日）

上午 8∶30—12∶00 下午：14∶00—17∶30

②冬季（10月1日—次年4月30日）

上午 9∶00—12∶00 下午：13∶00—17∶00

七、业务咨询、投诉电话**：**

1.业务咨询电话：0737—8788881

2.监督投诉电话：0737—8788959

3.快递服务电话：19973760177